

分區		結果		審核意見	處理措施	備考
		是	否			
申請文件	1. 申請文件是否齊備。					
	2. 公證書是否經海基會驗證。					
	3. 除戶謄本有無戶政單位鈐印。					
	4. 除戶謄本與檔案資料是本相符。					
	5. 繼承系統表，系統表代理人是否簽署負法律責任。					
法院准予備查文件	1. 繼承表示是否已逾繼承期限。					
	2. 申請人姓名、人數、地址與委託書所載是否相符。					
	3. 法院准予備查文件是否僅列送達代收人而未列繼承人					
	4. 法院准予備查文件是否有誤繕或錯誤。					
委託及親屬關係公證書	1. 公證書內容是否塗改。					
	2. 親屬關係公證書內容是否與除戶謄本所載亡故榮民年籍、出生別、出生地、配偶、父母等親屬是否相符。					
	3. 親屬關係公證書內容與治喪會議記錄、遺囑、大陸親友信函、大陸親屬等資料核對是否相符。					
	4. 繼承人與亡故榮民之年齡差距是否有違常理。					
	5. 繼承人與被繼承人籍貫是否相符。					
	6. 繼承人身分是否符合民法第一千一百三十八條之規定。					
	7. 有無代位繼承及再轉繼承之狀況，而未列入繼承。					
	8. 三年繼承期限屆滿，有否向法院查證有無其他繼承人。					
	9. 其他					

(全銜) 亡故榮民遺產繼承審核表 (二)

年 月

日

審核人：